

# 聊城市茌平区财政局文件

聊茌财法便〔2025〕2号

## 2025年茌平区代理记账机构检查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、《财政检查工作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32号）、《代理记账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80号，2019年3月财政部令第98号修订）和《聊城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代理记账机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聊财会〔2025〕5号）等规定，我区将在2025年7月15日—2025年9月15日开展代理记账机构跨部门联合检查。现将我区2025年代理记账机构检查单位名单及有关事项公示如下：

### 一、检查单位

鑫金石（聊城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山东尚泰财税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
### 二、检查内容

- 代理记账机构资格条件；
- 代理记账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情况；
- 代理记账机构制度建设与落实情况。

### 三、检查时间

2025年7月15日—2025年9月15日

欢迎积极向检查组反映检查对象有关情况，并对检查人员监督检查情况进行监督。

电 话：0635-4219602

邮箱：[cpxczjfgk@lc.shandong.cn](mailto:cpxczjfgk@lc.shandong.cn)

聊城市茌平区财政局

2025年7月10日

